

公司代码：688363

公司简称：华熙生物

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构成实质性影响的重大风险。公司已于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生产经营中面临的有关风险，详见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风险因素的相关内容。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6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股票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华熙生物	688363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蒋瑞	董一
办公地址	北京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六号华熙国际中心D座33层	北京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六号华熙国际中心D座33层
电话	010-85670603	010-85670603
电子信箱	ir@bloomagebiotech.com	ir@bloomagebiotech.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339,837,920.31	4,971,659,867.66	7.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643,636,212.92	4,550,342,220.58	2.05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361,161.66	180,857,290.15	64.97
营业收入	947,276,952.83	809,304,706.65	17.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7,058,471.97	265,058,978.51	0.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4,228,146.58	264,474,595.66	-11.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0	14.33	减少8.6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	0.62	-9.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	0.62	-9.6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30	4.63	增加1.67个百分点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2,04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量		
华熙昕宇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59.06	283,500,000	283,500,000	283,500,000	无	0
国寿成达（上海）健康产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7.17	34,433,286	34,433,286	34,433,286	无	0
宁夏赢瑞物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6.89	33,089,361	33,089,361	33,089,361	无	0
Fortune Ace Investment Limited	境外法 人	1.62	7,754,376	7,754,376	7,754,376	无	0
中金佳泰贰期（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1.49	7,173,601	7,173,601	7,173,601	无	0
天津华杰海河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1.37	6,599,713	6,599,713	6,599,713	无	0
艾睿思（天津）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1.32	6,312,769	6,312,769	6,312,769	无	0
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1.21	5,827,215	5,827,215	5,827,215	无	0
WEST SUPREME LIMITED	境外法 人	1.20	5,774,548	5,774,548	5,774,548	无	0
Luminescence (Hong Kong) Co., Limited	境外法 人	1.04	5,007,555	5,007,555	5,007,555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China Renaissance Holdings Limited 的全资子公司上海微宏投资有限公司与张俊杰共同投资了华杰医疗、艾睿思医疗，China Renaissance Holdings Limited 的全资子公司 Grand Eternity Limited 与张俊杰共同投资了 West Supreme，因此，华杰医疗、艾睿思医疗、West Supreme 具有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年上半年，国内及全球范围内的新冠肺炎疫情相继爆发，公司全体员工在董事长的带领下，攻坚克难、化危为机，坚定执行公司发展战略，积极应对严峻形势。一方面，面对疫情，公司全力保障正常生产经营，坚持研发先行，全力打造“润百颜”核心品牌影响力，大力发展线上业务，不断巩固市场开拓成果并完成产业链协同并购；另一方面，公司积极践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投身抗疫活动。

2020年1-6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47亿元，同比增幅17.0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7亿元，同比增幅0.75%。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工作开展如下：

（一）化危为机，创新营销模式保业绩

➤ 原料业务

在维持现有战略客户的基础上，不断开发新客户，同时积极进行新应用领域的战略客户储备，依靠产品的高品质抢夺更多市场份额。2020年初，公司预判新冠肺炎疫情海外发展趋势，赶在国际物流停摆前，向海外子公司发货，增加海外库存储备；并提前安排海外订单发货，很大程度上减轻了国际物流限制对公司业务的影响。但随着全球范围内的疫情大爆发，公司部分海外客户出现延迟下单现象。2020年一季度公司原料业务境外收入比上年同期有所增长；二季度国内疫情好转，原料业务国内收入较一季度有所恢复。

在疫情期间，公司积极调整推广策略，将传统的线下展会、客户拜访改为通过电话会议、网络视频会议以及邮件等线上沟通方式，顺利推进新项目、开发新领域客户以及完成复杂项目的落地。2020年上半年，公司通过引领市场需求，生物活性物新原料的推广取得较大突破，其他生物活性物原料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收入显著增长。

➤ 医疗终端业务

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2020年上半年尤其一季度，医院门诊量大幅下降，线下医美机构无法正常营业，公司的医疗终端业务收入受到一定冲击。

骨科、眼科产品方面，虽然销售受到影响，但疫情期间公司通过梳理市场、精细化市场招商布局、制定目标医院开发计划，前置目标客户的储备工作，为下半年就医需求反弹做好充足的准备。同时，积极展示华熙品牌优势，通过科技力背书，搭建战略合作平台，推进全国范围内的骨科、眼科学术交流。2020年二季度，公司骨科产品海力达及眼科产品海视健销售逐渐恢复，尽管受到疫情的影响，但2020年上半年公司骨科和眼科产品收入仍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

医疗美容产品方面，公司积极开展疫情中的线上线下推广活动。一方面，通过微博、新媒体等多种媒介，以及美团、天猫等线上平台实现线上线下全域流量打通，建立品牌阵地、提升全网声量；另一方面，针对医生、咨询师进行体系化的产品市场教育，塑造品牌观念，保持产品市场热度。面对疫情，华熙生物在关键时刻展现“中国医美力量”，疫情期间积极支持医疗美容机构线上销售医疗美容项目，与多家医疗美容机构持续互动，进行消费者教育，并通过线上线下联动提高促进产品销量，与医疗美容机构共渡难关。

➤ 功能性护肤品业务

产品方面，依托公司发酵技术平台与交联技术平台的科研成果，济南研发中心和上海研发中心联动，全力打造功效指向性更强的科学配方和产品体系。在持续强化基础补水功效基础上，不断丰富产品体系，陆续推出具备高效补水、持久保湿、提亮光感、紧致丰盈、舒缓刺激、屏障修复等功效的系列新品。报告期内，公司多品牌联合网红 IP，先后推出“润百颜”哆啦 A 梦联名定制款水润次抛产品、“米蓓尔” B.Duck 小黄鸭联名限量润养水等产品。

营销模式方面，公司品牌润百颜、夸迪、肌活等积极拥抱直播，通过直播触达红人主播背后广大的粉丝群体，扩大品牌的知名度与影响力。同时，受疫情影响，米蓓尔、夸迪等品牌迅速调整营销模式，加大线上运营投入，通过天猫及微信商城等不同渠道发力，实现业绩的快速增长。

（二）组织架构业务导向，提升组织效率

➤ 全力推行矩阵式管理模式

公司的组织架构总体呈现以业务为导向、管理架构扁平化特点，逐步实现前中后台协同运作的矩阵制管理模式。公司在现有制造、品质管控、注册三大组织业务线之外增加管理线，全力推行矩阵制管理模式。以“前台事业线紧贴业务督导运营”为基准导向，三大组织系统内各级管理人员进行双线管理，新增管理线与现行业务线实行“各有目标、独立考核、分别履责、互不影响”管理原则，权限与责任匹配、责任与结果对应。

➤ 优化研发架构，激发研发动力

以原料、护肤品、药械研发为主线，内部研发人员竞聘成立不同细分方向研发工作室，覆盖基础技术研究、产品研发、工艺放大、产业化生产和质量管理全流程。公司大力推行核心管理委员会制，研发工作室负责人直接向研发管理委员会汇报。切实做到信息互享，协调合作，集结最优方案迅速决策，统一力量纵向提升内部作战能力和业务效率。同时，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59.42%。

➤ 坚定国际化方向，落实员工本地化战略

为更好的适应业务发展和国际市场变化，公司前台部门纵向深挖、横向拓展，成立日本子公司以深化透明质酸等生物活性物在日本市场的开发及销售工作。同时，进一步落实人员本地化战略，聘请当地职业经理人对日本子公司及相关部门进行管理。在国内启用高级管理人员作为海外人员在国内中后台对接人，全面协调解决研发技术、品质管理等方面的各种问题和诉求，以建立国际市场的产品标准。

（三）收购佛思特公司，加强产业协同

2020 年 6 月，公司签署了《东辰集团生物医药板块重整投资协议》，以人民币 2.9 亿元收购佛思特公司。根据 Frost& Sullivan 报告，2018 年全球透明质酸原料市场按销量统计，东辰生物（即佛思特公司）占比 8%。佛思特公司主营透明质酸原料的生产和销售，建设了具有国内领先水平的透明质酸系列产品生产装置。佛思特公司生产的透明质酸原料以食品级为主，化妆品级为辅，目前透明质酸年产能 100 吨。收购佛思特公司有助于提升公司透明质酸整体产能、丰富原料销售区域，实现公司透明质酸业务的产业协同，对公司进一步提高在行业中的市场占有率和综合竞争力具有战略性意义。

（四）加强核心品牌建设

2020 年，公司以“润百颜”为品牌建设重点，加大品牌投入和自主传播力度，全力打造“润百颜”透明质酸第一品牌形象。上半年，公司通过微博发起“百颜证言 智慧玻尿酸”项目，由百位专业 KOL 亲测力证润百颜“智慧玻尿酸”产品，将科技赋能的“智慧玻尿酸”强势绑定“润百颜”品牌，有效提升“润百颜”品牌形象及次抛原液产品口碑。“润百颜”还积极参与天猫国潮活动，通过“国潮文化”与年轻消费者形成共鸣和新触点，提升新国货品牌形象；同时，公司与分众传媒合作推广“润百颜”核心产品，全方位、多角度传播品牌核心形象。2020 年，是华熙生物的“品牌元年”，公司全力打造“润百颜”成为真正具有社会影响力的透明质酸品牌。多渠道、

多形式的品牌推广投入，使得公司上半年销售费用较去年增长 88.65%。

除此之外，公司作为透明质酸行业引领者，大力推进全球首座以透明质酸产业文化为核心的“世界透明质酸博物馆”的建设落地。2020年6月，坐落于山东省济南市华熙生物二厂区内的世界透明质酸博物馆正式建成开馆，以现代化、高科技的面貌展现透明质酸产业的实力、树立中国透明质酸产业文化，成为中国透明质酸产业推广的重要平台。

（五） 抗疫先行，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

➤ 抗疫驰援

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爆发初期，公司紧急成立疫情应对领导小组，董事长担任组长，全力调动各类资源，第一时间组织生产“润百颜医用免洗消毒凝胶”驰援疫区。截至2020年3月底，公司先后十二批将润百颜医用免洗消毒凝胶等防疫和生活物资向武汉、孝感、黄冈、荆州、鄂州等20多个城市地区的超过50家抗疫一线医院及援鄂医疗队进行定向捐赠，累计捐赠物资逾1,000万元。

➤ 润容颜，致逆行

疫情爆发以来，很多一线医护工作者出现了“口罩脸、皮肤敏感”等症状，为了向抗疫医护人员们表达敬意和感谢，华熙生物旗下医美品牌“润致”携手中国整形美容协会、中国医师协会皮肤科分会等近10家行业协会和超过百家医美机构共同发起针对医护人员的免费注射透明质酸活动。该项公益活动自2020年5月正式启动，已在济南、北京、武汉等17个城市相继开展，为超过1,500名医护人员进行了皮肤方面的问题修复，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以及医护人员的积极参与。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